

#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广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 2023 年度将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515.00 万元，涉及采购商品、设备检测、城市服务等交易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关联董事程欧女士、钟勇先生、蒋振东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审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预计 2023 年与相关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515.00 万元，公司与关联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计量”）、广州广电城市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城市”）、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华电子”）涉及采购商品、设备检测、城市服务等交易内容，具体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海华电子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150.00	-	47.90
	小计			150.00	-	47.9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电计量	设备检测	市场定价	300.00	2.16	118.09
	广电城市	城市服务	市场定价	65.00	-	55.24
	小计			365.00	2.16	173.33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2年度，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与相关关联人海华电子、广州广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智能”）、广电计量、广电城市、广州华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信息”）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89.85万元，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海华电子	采购商品	47.9	-	-	-	
	广电智能	采购商品	30.59	-	-	-	
	小计		78.49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电计量	设备检测	118.09	-	-	-	
	广电城市	城市服务	55.24	-	-	-	
	华南信息	工程建设	38.03	-	-	-	
	小计		211.36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 2022 年度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议案，未预计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 1、海华电子

法定代表人：陈朝晖

注册资本：26,122 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南翔二路 23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讯设备销售；电机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通信设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集成电路设计；工程管理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电子产品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国内船舶代理；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娱乐船和运动船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广播电视传

输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货物进出口；测绘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射击竞技体育运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8,318.40 万元，净资产 66,711.23 万元；2022 年营业收入 30,753.76 万元，净利润 1,635.33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 2、广电计量

法定代表人：李瑜

注册资本：57,522.5846 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岐山路 8 号 150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海洋环境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计量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认证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仪器仪表修理；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物业管理；汽车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安全评价业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放射性污染监测；辐射监测；室内环境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认证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国防计量服务；船舶检验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

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546,709.52 万元，净资产 344,934.60 万元；2022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 165,996.95 万元，净利润 7,252.81 万元。（来源于广电计量披露的第三季度报告，数据未经审计）

### 3、广电城市

法定代表人：裴佳敏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 230 号（自编物业大楼）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艺术表演场馆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防虫灭鼠服务；电气防火技术检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全民健身科技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汽车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建筑物清洁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企业总部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办公服务；建材、装饰材料批发；节能技术开发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五金零售；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餐饮管理；科技项目招标服务；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投资管理服务；建筑物排水系统安装服务；酒店管理；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档案修复；档案管理服务；档案管理技术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科技中介服务；科技项目代理服务；社区、街心公园、公园等运动场所的管理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建筑物自来水系统安装服务；五金产品批发；水污染治理；家庭服务；软件开发；劳动防护用品批发；劳动防护用品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保安培训；劳务派遣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人才培训。

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9,650.86 万元，净资产 36,116.37 万元；2022 年营业收入 112,283.12 万元，净利润 7,777.33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电计量、广电城市、海华电子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控股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在以往交易中履约情况良好，目前不存在无法向公司履行约定义务的情形，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设备检测、城市服务、采购商品等。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关联人回避、公平、公正、公开、公允的原则，以市场为导向，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双方约定执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产生，遵循了相互独立、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定价为结算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经济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公司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董事会对此事项的决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